ICS 

点击此处添加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  |
| --- |
|  |

DB15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标准

DB 15/ XXXXX—XXXX

|  |
| --- |
|  |

科尔沁沙地灌溉苜蓿刈割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irrigation of alfalfa mowing in Horqin Sandy Land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  |
| --- |
|  |
| （本稿完成日期：） |

XXXX - XX - XX发布

XXXX - XX - XX实施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赤峰市农牧科学研究院提出。

本标准由内蒙古自治区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M/TC20）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赤峰市农牧科学研究院、阿鲁科尔沁旗达布希绿业有限责任公司、阿鲁科尔沁旗农牧局、赤峰市农牧业机械化推广服务中心、赤峰市草原工作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秀芳、梁庆伟、娜日苏、张晴晴、潘翔磊、孙德欣、王岩、王敏、正月、林在隆、达布希拉图、乌英嘎、董春浩、项锴锋、鲍青龙。

科尔沁沙地灌溉苜蓿刈割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科尔沁沙地灌溉苜蓿刈割时间、刈割次数和留茬高度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科尔沁沙地灌溉苜蓿刈割技术管理。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6141豆科草种子质量分级

NY/T 1574 豆科牧草干草质量分级

DB15/T 1509 内蒙古中东部沙地节水灌溉苜蓿越冬管理技术规程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刈割制度 mowing system

在科尔沁沙地，苜蓿年刈割次数、刈割时间和留茬高度。

3.2

秋眠级 fall dormancy rating

苜蓿对高纬度地区秋季日照长度和温度响应特性的分级。一般分为11级，1级～3级为秋眠品种，4级～6级为半秋眠品种，7级～11级为非秋眠品种。

[DB15/T 1509，定义3.2]

3.3

抗寒指数 winter survival rating

表示苜蓿的抗寒能力。一般分为1级～6级，1级的品种有最好的越冬能力；6级的品种基本不具备在零度以下越冬的能力。

[DB15/T 1509，定义3.3]

3.4

生长度日 growing degree-days

在实际环境条件下，完成某一生育阶段所经历的累积有效积温值。

3.5

免耕播种 no-tillage

苜蓿播前不耕翻、不耙地整地，直接在前茬地上播种的耕作方法。

3.6

灌水定额 water quota of each irrigation

单位灌溉面积上的一次灌水量或灌水深度。

3.7

种肥 seed fertilizer

在播种时，将肥料施于种子附近或与种子混播供给苜蓿初期生长所需营养的肥料。

4 苜蓿种植技术

4.1 种子准备

选择抗寒指数1.0，秋眠级1级～3级的苜蓿品种，优先选择国内抗寒品种。种子质量应符合GB 6141规定中二级以上苜蓿种子。

4.2 土地准备

4.2.1免耕播种地面处理

地表有较多残茬，进行搂茬清理。

4.2.2翻耕播种土壤耕作

沙质土地翻耕深度30 cm，翻耕后耙耱、镇压。

4.3播种时间

免耕播种一般在4月10日至20日进行，即地温平均温度为5℃~6℃时即可播种；翻耕播种一般在5月中旬至7月20日进行。

4.4 播种方式

4.4.1 播种机的选择

使用苜蓿精量播种机播种。

4.4.2 覆土和开沟深度

采用深开沟浅覆土播种方式，开沟深度5 cm～6 cm，覆土厚度1 cm～1.5 cm。

4.4.3 播种量

播种量22.5 kg/hm2～30.0 kg/hm2。

4.4.4 播种行距

机械条播，行距15 cm～20 cm。

5 田间管理

5.1 播种当年田间管理

5.1.1播种前灌溉

播种前进行灌溉，灌水定额90.0 m3/hm2~120.0 m3/hm2。

5.1.2种肥

播种时随播种机施复合肥（N-P2O5-K2O 16-14-10）或磷酸二胺（N-P2O5-K2O 14-39-0）300 kg/hm2～525 kg/hm2。

5.1.3播种后灌溉

播后地表5 cm干旱及时补水。

5.2 播种第2年（含）及以上田间管理

播种第2年（含）及以上田间管理参照DB15/T 1509 5.3的规定。

6 播种当年刈割制度

按照不同播种时间采取相应刈割制度，具体技术参数见表1。

表1 播种当年播种时间与刈割时间、刈割次数和留茬高度

|  |  |  |  |
| --- | --- | --- | --- |
| 刈割制度 | 播种时间 | | |
| 4月10日-20日 | 5月中旬-7月10日 | 7月10日-20日 |
| 年刈割次数 | 2 | 1 | 0 |
| 刈割时间 | 第1次，7月上旬；第2次，8月中旬 | 9月10日之前 | — |
| 留茬高度  cm | 5～8 | 8～10 | — |

7 播种第2年（含）及以上刈割制度

7.1 刈割次数

返青正常，每年刈割3次；返青异常，当年刈割2次。

7.2 第1茬刈割生长度日计算

第1茬刈割生长度日按式（1）计算。对于大多数苜蓿品种来说，保证生长的温度范围在5℃~35℃，当日均气温低于苜蓿生长的最低气温，或超过苜蓿生长的最高气温时，当天的GDD算为0。第1茬刈割GDD计算从3 月1日的温度开始算起。

GDDs =∑[（Tmax +Tmin）/2 – Tbase] …………………………………………（1）

式中：

GDDs ­——累积有效积温值，单位是摄氏度（℃）；

Tmax ——1天中的最高温度，单位是摄氏度（℃）；

Tmin ——1天中的最低温度，单位是摄氏度（℃）；

Tbase ——发育基点温度，值为5℃。

7.3 第1茬刈割时间

在610 GDD~650 GDD时刈割，苜蓿干草质量符合NY/T 1574中规定的一级草标准。

7.4 第2茬刈割时间

在现蕾期至初花期刈割，一般为7月中下旬，即新的苜蓿枝条从根颈上发育的时间。

7.5第3茬刈割时间

在8月底前完成。

7.6 留茬高度

第1茬和第2茬留茬高度为5 cm～8 cm，最后一茬8 cm～10 cm。

参 考 文 献

[1] 陈谷,颜俤,邰建辉,等. GDD在苜蓿生产中的应用[N]. 中国畜牧兽医报,2012-5-27(013)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